

秦农银行股份继承办理流程及说明

一、继承原则

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自然人股东因死亡而发生股份继承的，继承人应持有有效证明文件，及时到本行办理换发股权证和股东名册变更手续。

二、继承条件

拟继承股份的自然人，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- （一）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；
- （二）有良好的的社会声誉和诚信记录，无犯罪记录；

对于不符合入股条件的继承人，本行为其办理股份继承手续后，有权要求其转让所持有的本行股份。

三、办理股份继承提供的材料

（一）被继承人原所在地户籍管理机关出具的死亡证明文件；

（二）公正机关出具的继承公证书；

（三）继承人夫妻双方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；

（四）继承人夫妻双方个人信用信息报告（个人信用报告可通过以下途径获取：①前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现场查询；②上网搜索“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个人信用报告查询网点西安地址一览表”，前往就近的自助查询点查询；③登陆 <http://www.pbccrc.org.cn/>，中国人民银

行征信中心，通过互联网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查询）；

（五）继承人的基本情况介绍，包括个人家庭基本情况、诚信情况、有无犯罪情况等；

（六）继承人本人在本行开具的个人结算账户。

四、股份继承办理流程

